

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十一、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的相关规范、标准；

2、代表政府行使项目管理职能，承担项目法人责任，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集中统一管理和组织实施；

3、配合市有关部门编制政府投资项目的中长期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

4、参与或负责政府投资建设工程的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及投资估算、规划选址及相关文件的编制和报批等工作；

5、负责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地基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项目预算等事项的编制和报批工作；

6、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手续办理，项目立项、规划许可、土地使用权批复、招标投标、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施工许可、竣工验收等；

7、负责项目施工全过程的组织、管理、协调、监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8、负责编制项目的竣工结算、财务决算和报审；

9、办理项目产权登记和资产移交手续；

10、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服务中心下设8个科室，具体科室：综合科、项目前期科、工程技术科、合同管理科、投资管理科、工程建设科、城建档案科、财务科。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中心将主要在八个方面上下功夫，推动各项工作不断规范，确保中心运转流畅、有序衔接、规范提升。

一是在建立健全制度上下功夫。将对现有制度进行全面梳理、查缺补漏，健全完善会议制度、公文管理制度、信访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人员管理制度、岗位管理制度、督办制度、请示报告制度、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制度、宣传报道制度等制度，并抓好制度的落实，使工务中心各项工作规范化运行。

二是在抓好内部管理上下功夫。中心将做好科室人员职责分工、内部流程规范、定期分析研判、人员能力提升等方面的工作。

三是在强化综合协调上下功夫。将严格对照三定方案，对中心各科室工作职责进行全面梳理，制定工务中心总体工作流程图，对工程建设事务性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形成全链条管控，提高科室之间运行效率，提高工务中心整体工作水平。

四是在提高专业技术水平上下功夫。将充分发挥中心内

部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能力，通过举办培训班、邀请专家讲课等方式，定期开展人员培训，提高工务中心人员专业技术能力，为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打下坚实基础。

五是在加大督办催办力度上下功夫。中心将对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建立任务台账，明确责任科室、责任人、办理时限，及时交办相关科室、责任人，定期催办督办，收集汇总任务进展情况，及时向领导汇报。

六是在做好宣传报道工作上下功夫。中心将提前制定宣传计划，定期深入各项目，发掘素材、整理信息，及时发布。同时，积极拓展宣传渠道，通过新媒体、官方媒体等方式，广泛宣传工务中心新气象，广泛宣传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先进典型，梳理工务中心良好形象。

七是在做好信访接待工作上下功夫。中心将明确专人负责接待来访群众、处理上级转办信访事项、12345 转办案件等，及时交办相关科室办理，及时反馈、认真答复，确保稳定。

八是在争创精神文明单位上下功夫。中心将组织相关科室充分结合各自工作职责，按照精神文明单位创建标准，开展多种形式的创建活动，同时，做好机关文化创建工作，对办公环境进行整体设计，做好楼道环境、办公环境、文明环境创建工作，力争 2021 年成功创建精神文明单位。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十一、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3.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8.57 万元，增长 315.80%。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63.9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63.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63.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57 万元，增长 315.80%。主要原因是调入 4 人，在职人员工资保险增加。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3.95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7.13 万元，增长 311.35%。主要原因是调入 4 人，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增加。

2. 城乡社区（类）支出 49.8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37.87 万元，增加 316.90%。主要原因是调入 4 人，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4.71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公积金缴纳，与上年相比增加 3.57 万元，增加 313.16%。主要原因是调入 4 人，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增加。

4.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63.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57 万元，增长 315.80%。主要原因是调入 4 人，在职人员工资保险增加。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加变动。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63.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9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63.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9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95 万元。与

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8.57万元，增长315.80%。主要原因是调入4人，在职人员工资保险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63.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8.57万元，增长315.80%。主要原因是调入4人，在职人员工资保险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63.9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9.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5.11万元，津贴补贴2.62万元，绩效工资14.1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2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1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6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56万元，住房公积金4.71万元。

（二）公用经费4.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90万元，印刷费0.30万元，水费0.50万元，差旅费0.50万元，福利费1.3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3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6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3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30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63.95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1. 一般债券公开

（1）截止上年末一般债券资金到位情况共计35557.27万元，

其中：①滨河东路东辅道及绿化工程到位3635万元，支付1944.7925万元，核减资金1690.2075万元；

②0910项目到位3922.27万元，支付1922.27万元，核减资金2000万；

③鼓楼西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到位4000万元，支付4000万元；

④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工程到位1000万元，核减资金1000万元；

⑤水塔游园工程到位8000万元，支付3644.1966万元，剩余资金财政收回存量；

⑥水塔棚户区工程到位2000万元，支付1986.77万元，剩余资金财政收回存量；

⑦临汾市河西新城第四污水处理厂外网工程到位3000万元，支付1928.5234万元，核减资金1071.476597万元；

⑧临汾市第二中心学校工程到位10000万元，支付3520.776万元，剩余资金收回财政存量；

(2) 截止上年末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计18947.3285万元；

(3) 截至上年末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①滨河东路东辅道及绿化工程，，该工程因涉及绿化保活率，目前已完成初步竣工验收；

②0910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原承建方工程款，已全部支付到位；

③鼓楼西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已全线通车；

④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工程，完成工程总量的10%；

⑤水塔游园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90%；

⑥水塔棚户区工程，该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85%；

⑦临汾市河西新城第四污水处理厂外网工程，已完成

竣工验收；

⑧临汾市第二中心学校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70%；

2. 专项债券公开

(1) 截止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①高河店、南焦堡、下樊村和北孝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到位12000万元，支付11948.57万元，剩余资金15.43万元收回财政存量；

(2) 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高河店、南焦堡、下樊村和北孝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进度该项目已完成土地挂牌工作；

(3) 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项目预期收益：

①2019年山西省临汾市本级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完成后，收益主要来源于土地出让收入，详细情况如下：

高河店、南焦堡、下樊村和北孝社区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拆迁改造完成后，用于出让的地块涉及3个，其中：

地块3：A地块征地面积130.3亩，挂牌出让面积99.3亩，四至范围：东至建设路支路，西至建设路，南至工业路，北至机场快速路，规划用地性质为R21-二类居住用地，不涉及拆迁，目前该区域住宅用地拍卖价约为300万元/亩，剔除拆迁费、征地费及其他补偿费2,565.50万元后，预计土地出让收入27,224.50万元；

地块4：F地块征地面积147.7亩，挂牌出让面积92.85

亩，四至范围：东至东大街，西至鼓楼北大街，南至工业路，北至机场快速路，规划用地性质为R21—二类居住用地，拆迁面积13573m²，目前该区域住宅用地拍卖价约为300万元/亩，剔除拆迁费、征地费及其他补偿费2,788.55万元后，预计土地出让收入25,066.45万元；

地块5：D1-05地块征地面积150.3亩，挂牌出让面积124.2亩，四至范围：东至滂汜河公园，西至建设路，南至机场快速路，北至滂汜河公园，规划用地性质为R21—二类居住用地，拆迁面积30419m²，目前该区域住宅用地拍卖价为300万元/亩，剔除拆迁费、征地费及其他补偿费3,078.96万元后，预计土地出让收入34,181.04万元。

3、抗疫特别国债

(1)截止上年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到位情况共计11000万元；

①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工程到位8000万元，支付8000万元；

②鼓楼西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到位3000万元，支付2955.8934万元，剩余资金44.1066万元；

截止上年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使用情况计10955.8934万元；

截至上年末抗疫特别国债项目建设进度：

①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工程，该工程目前完成工程总

量的10%；

②鼓楼西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该工程已全线通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021年4月1日